

臺北市政府資訊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0樓

承辦人：游婉婷

電話：(02)27208889轉51602

電子信箱：ic-79081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資研字第114300955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本府資訊局表單工具使用規範、本府資訊局iForm平臺電子表單設計規範
(38960667_1143009558_1_ATTACHMENT1.pdf、38960667_1143009558_1_ATTACHMENT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「表單工具使用規範」及「iForm平臺電子表單設計暨管理規範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推動本府表單電子化作業，本局預計於114年9月起提供「iForm表單平臺」作為表單設計之開發工具（預計於9月辦理教育訓練，將另函通知）。為維持表單工具之穩定運作，本局一併考量現提供之Ragic軟體工具，訂定相關表單使用規範。
- 二、相關規範已一併公告於KM（資訊局/for 全府知識文件），貴機關即日起如使用本局建置之iForm表單平臺及Ragic軟體，請配合旨揭規範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資訊局除外)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5/08/25
08:10:36
交換章

